

政协河北省委员会办公厅

关于做好省政协十二届二十一次常委会会议 大会发言工作的一封信

各位常委（委员）：

省政协十二届二十一次常委会议拟于6月下旬在石家庄召开。本次会议将围绕“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”协商议政，建言献策。欢迎各位常委（委员）提交大会发言稿件。

现就大会发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来稿要求。大会发言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九届十一次、十二次全会精神，结合推进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，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，紧紧围绕加快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出具有前瞻性、创新性、实效性的意见建议。稿件应立足省情、主题鲜明、开门见山、文字精炼、不抄文件、不讲套话。篇幅原则上不超过3000字，推荐大会口头发言的材料原则上不超过2000字。

二、截稿时间。1. 发言题目提交时间是4月10日以前。

2. 发言材料提交时间是5月20日以前。

三、遴选方式。口头发言根据《政协河北省委员会大会发言工作规则》进行遴选。不宜作大会发言的稿件，将商发言人，通过其他渠道对意见建议予以反映。

四、印制发布。会议印制大会口头发言合订本和书面发言合订本。所有发言均在省政协门户网站和委员履职平台发布。

五、注意事项。1. 来稿请通过电子邮箱形式提交。2. 请在提交发言题目和材料时一并提供发言人姓名、单位、职务、界别及联系电话。3. 提交前，请对文稿中所引用数据和可能涉密内容进行认真审核，确保引用数据准确，不出现失泄密问题。4. 请认真审定稿件后提交，避免反复更换稿件。

附件：参考题目

政协河北省委员会办公厅

2021年3月24日

(联系人：秦方磊；电话：0311—87907918；邮箱：szxcjw@163.com)

参 考 题 目

1. 推动县域特色产业发展；
2. 做优做强产业园区，加快园区能级提升；
3. 数字化赋能县域经济发展；
4. 持续做好县域经济发展中的“农”字文章；
5. 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，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；
6. 强化县域经济发展金融支持；
7. 以更高水平开放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；
8. 大力发展县域消费市场；
9. 加快县级财源建设；
10. 创新驱动助推县域经济发展；
11. 强化县域品牌质量建设，打造集群品牌；
12. 培育壮大龙头企业、科技领军企业、民营骨干企业；
13.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；
14. 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；
15. 深化农村产权改革；
16.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；
17. 挖掘县域旅游资源，推动全域旅游发展；
18. 提升县城建设水平；

19. 推动县域城乡融合发展；
20. 强化县域经济发展的多元化人才支撑；
21. 优化县域经济发展环境；
22. 扩大县域发展自主权；
23. 着力推进实施全国百强县培育工程。